

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34634 新北市永和區成功路1段80
號2樓
承辦人：吳秋慧
電話：(02)8231-7919 分機：2028
傳真：(02)8231-7849
電子郵件：chwu@aec.gov.tw

受文者：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會人字第11200092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37000000G_1120009221_doc2_Attach1.PDF、
337000000G_1120009221_doc2_Attach2.pdf、
337000000G_1120009221_doc2_Attach3.pdf)

主旨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書函以，該總處「公教人員退休撫卹試算系統」新增「一般人員使用退休試算作業」功能，並於112年7月6日上線一案，檢附原函(含附件)影本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本會人事室案陳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2年6月19日總處資字第1125000205號書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會各處室及所屬機關

副本：電文
交換章
2023/06/21
16:32:49

總收文 112.06.26



1120005758